

证券代码：837294

证券简称：鼎宇股份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江苏鼎宇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会议召开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会议通知于 2020 年 3 月 27 日以公告形式发出，满足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应提前 15 天通知的要求，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召开无需其它部门批准或履行其它程序。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4 月 11 日上午 9 时。

预计会期 0.5 天。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7294	鼎宇股份	2020 年 4 月 8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董事会秘书。

3. 本公司聘请的江苏衡欣律师事务所律师钱丽新、沈奕雯律师。

（七）会议地点

江苏省无锡市惠山区阳山镇陆通路 16 号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

根据公司自身经营发展需要及长期战略发展计划，基于对公司长期利益的考虑，结合公司实际生产经营情况及公司战略发展需求，为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的持续、稳定、健康、高效发展，提高公司规范性和治理水平。经慎重考虑，公司拟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公司及实际控制人已就公司申请股票终止挂牌相关事宜与公司全体股东进行了充分沟通与协商，相关股东已就该事宜达成一致意见，拟将采取有效措施保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002)。

公司拟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一个月内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提交终止挂牌申请，具体终止挂牌时间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批准的时间为准。由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且尚需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同意，故公司股票终止挂牌事宜目前尚存在不确定性。

(二) 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确保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工作合规、有序、顺利推进，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股票终止挂牌相关事宜，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之日止。授权事项包括但不限于：

- (1) 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递交终止挂牌的文件；
- (2) 批准、签署与终止挂牌相关的文件；
- (3) 办理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系统终止挂牌相关的其他事宜。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有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书面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股东可以信函、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 登记时间：2020年4月11日上午8时至8时45分

(三) 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地址：江苏省无锡市惠山区阳山镇陆通路16号
联系人：鲍婷婷 电话：0510-83052128 传真：0510-83053001
邮箱：83505464@qq.com

(二) 会议费用：参会股东交通及食宿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 经与会董事签字的《江苏鼎宇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二) 股东大会相关议案。

江苏鼎宇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3月27日